

李占军 15/4

高台县教育局 2018 年度民办教育机构年检工作总结

为认真贯彻《民办教育促进法》，进一步加强对民办教育机构的管理与指导，规范办学行为，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，根据年初工作安排，我局于 2019 年 3 月，根据《张掖市教育局等四部门关于开展全市民办学校（培训机构）2018 年度年检及巩固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张教发〔2019〕25 号）精神，对全县民办教育机构进行了年检和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检查。我们在各机构自查的基础上，审核了各培训机构的年检材料，并通过听取自查汇报、查阅资料台账、察看校容校貌、组织师生座谈等形式对办学机构进行了实地检查。现将年检工作总结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我县现有经我局审批的民办教育机构 27 个，其中民办幼儿园 3 所（比上年度减少 1 所，原金果果幼儿园和景隆幼儿园合并为金果果景隆幼儿园），民办培训机构 24 个，有在园幼儿 515 名，有参加各类培训的中小學生 2896 名，有教师 220 人。办学（园）时间半年以上必须接受年检的机构 7 个。

二、主要成效

（一）党建工作

1. 我县民办教育机构中只有 4 名党员，2 名是农村村支部党员，2 名是社区党支部党员。教育局党建办积极对各机构开展了

党建工作指导，加强了对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。

2. 各机构都能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、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主动接受县教育局的管理和监督。

（二）办学方向

1. 各机构办学手续齐备，均有《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》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》《营业执照》等相关办学资质证件，严格按照办学许可范围开展办学活动，办学行为规范。

2. 各机构和幼儿园的招生广告、简章内容真实，并经过县教育局审核备案；无虚假欺骗行为，无举报现象。

3. 师生在校无发生违规违纪或违法犯罪活动。

（三）组织领导

1. 各机构管理机构健全，依法设立了校（园）理事会、监事会等决策机构。

2. 校（园）长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，能按规定及时高质量完成教体局布置的各项工作。

（四）办学条件

1. 所有机构都有固定、独立、相对集中的场地和校舍，校舍均为租赁，并签订了具备法律效力的租赁合同；校舍安全无危房，均有县消防大队出具的消防安全意见书；生均建筑面积能达到相关规定和办学需要。有与教学相适应的教室等教学用房；幼儿园有与办园规模相适应的食堂等生活用房；有相应的办公设备和基本满足教育教学的电化教育设备、图书等。有能满足教学、生活

要求的符合安全标准的用水、用电及消防安全、食品卫生安全等设施设备。

2. 教师队伍相对稳定,教职工均签订了聘任合同、劳动合同;依法保证受聘教职工的工资、福利待遇;无拖欠教职工工资现象。卓越英语教育中心能不断提高教师的工资和福利待遇,还为教师购买了养老保险,解决了教师的后顾之忧,稳定了教师队伍,激发教师的工作热情。任课教师有相关的教师资格,大多数机构师生比达到相关规定。

(五) 学校管理

1. 各机构均能结合各自实际,制定本机构管理制度,成立管理机构,分级领导,分层落实,责任到人,有制度落实的配套措施和检查、考核(奖惩)实施过程资料。有中长期发展规划,年度有工作计划和总结。

2. 有专人管理文书档案、教师业务档案和学生档案,管理规范。学期班、假期班均有学年(期)初学生花名册,学籍管理材料齐备,实行学籍微机管理。

3. 各机构均能按教育主管部门的要求开设课程,根据自身实际制定了工作计划、教学计划,并按照计划要求组织教学活动。注重对教师的检查、考核,定期组织教师相互听课、评课,正常组织学生考查、考试。不存在随意停课、减课现象,特殊情况都能向教体局请示。同时,各机构都能严格按照我局关于节假日不得开展教学活动的规定。教材辅导资料购自正规渠道,未发现不

符合国家教育方针的非法出版物和读物。各辅导培训机构都建立并落实了备课、听课、评课等教学研究制度，教学工作、教务管理过程性资料齐全。各培训机构都能在星期一到星期五规定时间组织教师备课、评课或开展教研活动。3所民办幼儿园每周能组织开展2次以上的教研活动。大多数机构能切实转变思想，牢固树立质量是生命线、生存线的观念，努力在教学环节上下功夫，在教学方法上求突破，向课堂要效益，全面提高教学质量。金果果幼儿园以提高保教质量求生存求发展，在强化教师服务意识的同时，组织教师到北京、山东、兰州等大城市幼儿园去学、去看，形成了“高质量保教、全天候服务”的发展思路，受到家长及幼儿的欢迎。

4. 教师结合教学内容对学生进行了法制、毒品预防、反邪教、安全、思想品德教育，诚信守约教育等形式的专题教育活动。

5. 大多数机构具有独立的财会帐目，财务制度健全。能够执行收费公示制度，无乱收费现象。

6. 食堂有卫生许可证，食堂从业人员有健康证。

（六）安全管理

1. 安全卫生防范工作有计划、有措施。安全卫生工作组织健全，层层签订安全工作责任书，职责明确，责任到人。实行了民办教育机构日志制度，各机构负责人每天都能审阅日志内容并签字。各机构都能多渠道筹措资金，增加校舍面积、更新增添安全设施设备。各机构能按照管理制度的要求，组织教师对学生的日

常行为进行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教育、整改，确保了培训机构的安全、安宁。

2. 学校消防、安全设施设备齐全，教学场地消防通道畅通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

1. 部分民办机构办学行为不够规范。如财务制度不健全，无专职会计人员，未健全经费账册，改善办学条件经费不足等。

2. 部分校（园）长、教师没有评审职称。大多数机构没有为教师购买社会保险。部分机构师生比达不到相关规定要求。

3. 大多数民办教育机构均为租赁房，辅助用房配置不全，室外活动场地面积不达标，缺少医务卫生人员和相应的设施，教师办公室面积不足。

4. 各类规章制度健全，但制度落实不能完全到位。

四、今后的工作

1. 继续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回头看，努力减轻中小学生课业负担，进一步规范校外辅导市场。

2. 以加强安全管理为重点，进一步提高民办教育机构安全管理水平和保教质量。重点加强幼儿园的安全管理，对其保育安全措施进行强化，防范安全风险。

3. 继续加强对各类培训班、辅导班的管理。严格审批程序，从源头上杜绝乱办班、乱收费。

4. 加大对民办教育机构办学行为的管理，特别是财务管理行为的督查。

五、年检结论

年检优秀机构：卓越英语教育中心、灵格英语培训中心、青少年文化发展中心、金果果幼儿园、金太阳幼儿园。

年检合格机构：蕾梦幼儿园、绿森林培训学校。



高台县(区)民办学检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: 高台县教育局

分管局长(签字):

张永红

填表人(签字): 向娟娟

联系电话: 13993637227

项目	幼儿园	小学	初中	普通高中	中职	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	备注
应参加年检数	3	0	0	0	0	4	
实际参加年检数	3	0	0	0	0	4	
优秀数	2	0	0	0	0	3	
合格数	1	0	0	0	0	1	
基本合格数	0	0	0	0	0	0	
不合格数	0	0	0	0	0	0	
通过年检注销学校数	0	0	0	0	0	0	

年检结果